

在青少年心中播下法治种子

2021-12-22 来源：《人民日报》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在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关键时期，加强法治教育，帮助广大青少年学生养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事关广大青少年的思想品德塑造、健康人格养成，事关整个社会的法治水平和公民法治素养的提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普法工作要在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特别是要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不断提升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也明确了从义务教育到高等教育阶段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的阶段目标。前不久，教育部制定发布《全国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对“十四五”时期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围绕顶层设计，各地创新推动法治宣传教育高质量发展，广大青少年法律素质显著提高。

继续大力创新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形式与内容，加快完成青少年法治教育从传授法律知识到培育法治观念、法律意识的转变，需要健全青少年法治教育效果评价机制。全国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八五规划”提出“适当增加法治知识在中考、高考中的内容占比”。实践过程中，要避免死记硬背式教学、以应试为导向的考察，应结合青少年的学习和生活，将反映法治思维、法治观念的行为、态度和实践作为评价的重要方面，增强评价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系好青少年第一颗“法治扣子”，需要创新方式方法，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实效。“语言暴力、行为暴力和心理暴力是否都属于校园欺凌的范畴”“如何有效甄别网络诈骗”……如今，越来越多的学校一改往日贴标语、办讲座、背条文的传统方法，以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方法，在真实的法治情景中激发青少年的学习兴趣。实践证明，改变重灌输轻引导、重知识轻实践的传统方式，才能帮助广大青少年在思考 and 实践中，将法律知识内化为法律意识、涵养成法治精神。

增强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实效性和针对性，还需要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参与。家长要身体力行，以日常生活为课堂，在潜移默化中引导青少年明辨是非善恶，在心中种下法治的种子。学校是开展法治教育的主阵地，要将普法融入学校教育教学与日常管理，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规范化和常态化；完善协同育人，注重加强与检察、司法、公安、税务等单位沟通合作，进一步统筹整合社会法治资源，着力打造社会多方共同参与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格局。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育人以法，润物无声。以生动、科学的方式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让法治意识在每一个青少年心中生根发芽，才能更好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全面发展，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公民，加快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建设进程。（赵婀娜）